

证券代码：873623

证券简称：苍梧物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连云港市苍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四楼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陈慧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2025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家乐、王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并对 2026 年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朱家乐）>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朱家乐同志向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并对 2026 年的主要工作安排进行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王强同志向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并对 2026 年的主要工作安排进行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了公司《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 2026 年工作计划，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长期发展，拟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家乐、王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慧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陈慧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家乐、王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庄尹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庄尹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家乐、王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迎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陈迎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家乐、王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余汉昌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余汉昌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家乐、王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朱家乐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朱家乐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家乐、王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强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王强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计算。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家乐、王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房地产的实际情况及市场环境，将公司一处房地产由固定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且后续计量变更为按公允价值计量。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 2026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陈迎、余汉昌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家乐、王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超过 2025 年度预计金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梳理和确认，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存在部分交易超出预计额度的情况。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陈迎、余汉昌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朱家乐、王强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自 2019 年 12 月启动新三板挂牌以来，经董事会、股东会聘请的股改审计机构、挂牌审计机构均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系国内从事审计服务的主要审计机构之一，与苍梧物业历年来的合作较为顺畅，为便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持续挂牌期间的年度报告披露工作开展，继续聘请该审计机构为本公司的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不适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连云港市苍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连云港市苍梧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